

证券代码：605488

证券简称：福莱新材

公告编号：临 2024-027

债券代码：111012

债券简称：福新转债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、2023 年 4 月 21 日分别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、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”）继续作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福莱新材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》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天健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相关变更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情况

天健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和 2023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梁志勇和金梅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和 2023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签字注册会计师。由于天健内部人员工作调整，现委派金闻接替梁志勇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金闻和金梅。

二、本次变更人员的基本信息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金闻，于 2008 年 3 月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自 2008 年 3 月开始在天健执业。金闻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。

三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系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,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,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 2023 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福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3 月 16 日